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許勻綺
電話：2991111#8896
電子信箱：braconun77@mail.tainan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政字第10601258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南市 106 年度國民小學廉政議題說故事比賽實施計畫，乙種。(0125871A00_A
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06年度國民小學廉政議題說故事比賽實施計畫」乙種（如附件），惠請各校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06年度政風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引導學生了解「廉政誠信向下扎根」之價值及意義，特辦理本項比賽以說故事之創作及語言、肢體表現，增強學生文本撰寫及口語表達能力，並分享法治教育概念，奠定本市學童重視廉政誠信之生活態度。
- 三、旨揭競賽係以本市105學年度本市各公、私立國小中年級學生為實施對象，故事內容須結合廉政相關議題，由各校先行選拔 1名績優學生參加比賽，各校限報名 1人。競賽組別係依學校班級數分為 A、B、C 三組（A 組：37 班以上；B組：13-36 班；C組：12 班以下），比賽時間定於106年4月29日（星期六）假本市安南區安慶國民小學舉行。
- 四、此次比賽有關競賽獎項及敘獎辦法，說明如下：





(一)學生部分

- 1、每組參賽人數25人(含)以上：錄取第1名1人、第2名2人、第3名3人及優勝6人。
- 2、每組參賽人數不足25人：錄取第1名1人、第2名2人、第3名3人及優勝4人。
- 3、每組參賽人數不足15人：錄取第1名1人、第2名1人、第3名1人及優勝2人。
- 4、前3名頒發獎狀及獎品，優勝者頒發獎狀。

(二)指導教師部份

- 1、每位參賽學生指導教師限1人(以實際指導人員為準)。
- 2、獎勵項目：
 - (1)市立學校教師：指導學生獲第1名者嘉獎壹次，第1、2、3名及優勝由本局頒發獎狀。
 - (2)國立學校教師：指導學生獲第1名者，函請所屬學校給予嘉獎壹次獎勵，第1、2、3名及優勝者由本局頒獎。
 - (3)私立學校教師：指導學生獲第1、2、3名及優勝者，由本局頒發獎狀。

五、本次報名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時間為106年4月5日上午8時起至106年4月14日中午12時止，請至臺南市國民中小學校園活動報名平臺系統填報（網址為<http://apply.tn.edu.tw/>）。

六、旨揭比賽領隊會議，開會時間106年4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點，地點於安南區安慶國民小學。

七、此次比賽結果預定於106年5月函發各校得獎名單，並辦理
公開儀式表揚得獎學生及指導老師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
驗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政風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

2017-01-24
14:02:29

裝

88 訂

線